

2024 年度
闽清县人民法院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2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3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4
一、收支预算总表.....	5
二、收入预算总表	6
三、支出预算总表	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8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9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0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1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2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	13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14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5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6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6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7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8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19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2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3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闽清县人民法院的主要职责是：

（一）闽清县人民法院是基层的国家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闽清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县人大常委会的监督。

（二）审理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一审案件。

（三）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对本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和调解以及经审查符合法律规定的行政裁决等依法执行。

（四）受理不服人民法院判决、裁定的各种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

（五）抓好全院干警的思想政治教育和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执行员、书记员、司法警察、司法行政人员等；协同主管部门管理人民法院内部的机构设置、人员编制等工作。

（六）管理本院的有关经费、物资装备和后勤保障工作。

（七）针对案件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在业务工作中宣传法制。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闽清县人民法院包括 13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0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

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闽清县人民法院	财政拨款	76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4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关键之年，是深入实施“十四五”规划的攻坚之年。闽清法院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一中、二中全会精神，根据县委工作部署和本次大会决议，坚持讲政治顾大局、促公正提效率、重自律强队伍，推动人民法院各项工作在落实中深化、在深化中创新、在创新中发展。

- 一是强化政治引领，以更高站位坚持党的绝对领导
- 二是践行能动司法，以更大作为服务闽清发展大局
- 三是永葆为民初心，以更深情怀回应群众司法需求
- 四是抓实科学管理，以更实标准持续提升审判质效
- 五是坚持严管厚爱，以更严要求锻造过硬法院队伍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948.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2487.04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2.62
九、其他收入	852.89	九、卫生健康支出	95.34
十、上年结转结余	65.82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69.75
		二十三、其他支出	852.89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3867.64	支出合计	3867.64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拨款 收入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收入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收入	事 业 收 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 转结余
	合计	3867.6	2948.93								852.89	65.8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487.0	2421.22									65.82
20405	法院	2487.0	2421.22									65.82
2040501	行政运行	1891.4	1853.12									38.34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0.97	300.1									20.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2.62	262.6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2.62	262.6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9	6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151.62	151.6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	42	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5.34	95.3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5.34	95.3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5.34	95.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9.75	169.7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9.75	169.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2.03	142.03									
2210202	提租补贴	27.72	27.72									
229	其他支出	852.89									852.89	
22999	其他支出	852.89									852.89	
2299999	其他支出	852.89									852.89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 位经营 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合计	3867.64	2419.17	1448.47	0	0	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487.04	1891.46	595.58	0	0	0
20405	法院	2487.04	1891.46	595.58	0	0	0
2040501	行政运行	1891.46	1891.46		0	0	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0.97		320.97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2.62	262.62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2.62	262.62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9	69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151.62	151.62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	42	42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5.34	95.34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5.34	95.34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5.34	95.34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9.75	169.75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9.75	169.75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2.03	142.03		0	0	0
2210202	提租补贴	27.72	27.72		0	0	0
229	其他支出	852.89		852.89	0	0	0
22999	其他支出	852.89		852.89	0	0	0
2299999	其他支出	852.89		852.89	0	0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948.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2421.22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2.62
		九、卫生健康支出	95.34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69.7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2948.93	支出合计	2948.93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948.93	2380.83	568.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421.22	1853.12	568.1
20405	法院	2421.22	1853.12	568.1
2040501	行政运行	1853.12	1853.12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1		300.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2.62	262.6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2.62	262.6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9	6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51.62	151.6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42	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5.34	95.3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5.34	95.3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5.34	95.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9.75	169.7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9.75	169.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2.03	142.03	
2210202	提租补贴	27.72	27.72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2948.9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77.0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44.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8.18
310	资本性支出	159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2380.8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77.05
30101	基本工资	335.28
30102	津贴补贴	360.46
30103	奖金	655.0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6.96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2.0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95.2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0.6
30201	办公费	105.4
30217	公务接待费	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7.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8.18
30305	生活补助	1.1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7
310	资本性支出	5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5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57.8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5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52.8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19.8
（2）公务用车运行费	33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4年，闽清县人民法院部门收入预算为3867.64万元，比上年增加803.11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资金纳入年初预算管理。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948.93万元、其他收入852.89万元，上年结转结余65.82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3867.64万元，比上年增加803.11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资金纳入年初预算管理。其中：基本支出2419.17万元、项目支出1448.47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2948.93万元，比上年减少55.6万元，降低1.85%，主要原因是行政运行等支出减少。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和培训等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2040501-行政运行1853.12万元。主要用于在职干警、职工、聘用制书记员等工资福利报酬，维持单位正常运转的支出。

(二) 20405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1 万元。主要用于业务办案支出。

(三)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9 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干部公务费、生活补助等开支。

(四)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缴费支出 151.62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养老保险支出。

(五)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到龄退休人员缴纳职业年金支出。

(六)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95.34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医疗保险、工伤、生育保险缴费支出。

(七)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42.03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缴纳住房公积金支出。

(八) 2210202-提租补贴 27.72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缴纳住房公积金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4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2380.8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145.2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235.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根据中央及省委和省政府因公出国（境）有关管理要求，本次部门决算未批复省级部门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额度。

（二）公务接待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5 万元，比上年减少 4.5 万元，降低 47.37%。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经费。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52.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33 万元，比上年减少 6 万元，降低 15.38%；公务用车购置费 19.8 万元，比上年减少 0.23 万元，降低 1.15%。主要原因是：上年报废 2 辆执法车，需要购置新车。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 年，闽清县人民法院共设置 1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568.1 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闽清县人民法院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业务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568.10	
	财政拨款:		568.10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合理分配、及时下达资金，资金到位率 100%；加强资金使用管理，保障法院依法履职，资金使用率不低于 85%；维护社会安定稳定，保障经济健康发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85%
		质量指标	立案变更率	≤0.5%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资金使用率	≥8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扫黑除恶案件受理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一审服判息诉率	≥100%

2.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闽清县人民法院		部门预算编码	823011
年度 预算 安排 (万 元)	资金总额		3867.64	
	项目支出		1448.47	
	基本支出		2419.17	
	其他支出		0.00	
年度总 体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推动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和构建新发展格局战略任务，坚持能动司法理念，抓牢提质增效主线，深化司法改革，加快推进审判工作现代化，不断提升人民群众司法获得感，保障和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以高质量司法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			
年度绩 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违规使用次数	≤0次
			会议费、差旅费超标准使用次数	≤0次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业务费支出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单位编内人员经费保障率	≥100%
		质量指标	设备采购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审限内结案率	≥8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案访比	≤0.001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大代表满意率	≥85%

3.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闽清县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28.6万元，比上年减少36.6万元，降低13.8%。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闽清县人民法院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20.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5.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85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闽清县人民法院共有车辆9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9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2024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1辆，其中：公务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送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